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4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答辩前后相关工作安排

1、5 月 25 日前完成

(1)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学术不端检测：毕设系统上传查重，查重范围为摘要至正文部分；每位学生最多 2 次机会；

(2) 将毕业设计（论文）定稿上传至系统等待评审和答辩；

(3) 本科毕业设计封皮、档案袋统一发放给毕业生：档案袋每人 1 个，用来提交毕业资料，**提交清单见附件 1**，注意：**答辩后三天内，需将相关毕业材料补齐签字后统一上交答辩秘书。**

2、5 月 28 日前完成以下工作

(1) 指导教师、评阅教师完成评阅工作；

(2) 本科毕业设计答辩的学生和老师分组；

说明：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由答辩委员会根据指导教师评阅成绩、评阅教师评阅成绩、学生答辩成绩三部分综合给出。其中，指导教师评阅成绩占 20%，评阅教师评阅成绩占 20%，学生答辩成绩占 60%。每部分成绩以百分制给出，按照比例计算出综合成绩，最后按照五级制给出综合成绩， $85 \leq \text{成绩} \leq 100$ 总评为优秀； $75 \leq \text{成绩} \leq 84$ 总评为良好； $65 \leq \text{成绩} \leq 74$ 总评为中等； $60 \leq \text{成绩} \leq 64$ 总评为及格； $\text{成绩} < 60$ 总评为不及格。各专业要按学校制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答辩成绩评定，最终成绩要在整个专业中进行平衡，优秀 $\leq 20\%$ ，良好 $\leq 50\%$ 。

3、5 月 29 日-5 月 31 日 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答辩组）

具体答辩时间由各专业确定。各专业进行答辩工作，评定出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注意填写答辩小组意见时不要过于简单。注意评阅教师、指导教师和答辩小组意见的**签字**。**答辩秘书**在毕业设计系统中完成答辩问题、答辩意见以及答辩委员会给出的综合成绩的录入工作（**答辩成绩以百分制给出，系统会自动根据各专业毕业设计考核文件自动算出总评和转换成五级制成**

绩)。

(1) 答辩注意事项：每名学生的答辩时间一般不超过 40 分钟，但应不低于 25 分钟。其中学生报告毕业设计(论文)时间为 10-15 分钟，答辩委员会围绕毕业设计(论文)中的关键问题及专业知识和学生能力等方面进行提问 5-10 分钟，学生回答问题 10-15 分钟。提问问题时原则上采用即问即答的方式进行。

(2) 答辩成绩评定的注意事项：答辩成绩由各答辩室的答辩委员会根据学生答辩和论文的实际情况，按照《中国矿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各答辩委员会成员以百分制的成绩给出每篇毕业设计(论文)的成绩，由答辩秘书负责登记好每位学生各答辩委员会成员给出的成绩，并**综合评定出答辩成绩(百分制)**。

(3) 评阅评语时注意事项：注意填写答辩小组意见时不要过于简单。注意评阅教师、指导教师和答辩小组意见的签字。

4、6 月 1 日 答辩后毕业设计(论文)最终成绩的综合评定

各专业综合评定出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设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个等级在整个专业中进行平衡，其中获得优秀成绩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0% (孙越崎学院生优秀毕业设计(论文)不计入学院名额比例)。**优秀和良好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70%。**

5、答辩成绩系统录入与发布

(1) **6 月 3 日上午 12 点前**，各专业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内答辩成绩的登录；如成绩需修改请联系教学办退回。

(2) **6 月 4 日上午 12 点前**，学院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发布工作。成绩发布后，不能再修改。

6、省优、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及优秀指导教师的评选工作

(1) 6 月 6-7 日召开学院会议，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答辩总结、评选省优和校优毕业设计(论文)及优秀指导教师；各专业将拟推荐的优秀毕业设计纸质档带到会议室。

(2) 各专业省校优推荐名额分配

根据学校分配，我院校优毕设推荐指标 7 个、团队评优指标 1 个、省优 3 个、校优指导教师 4 人。其中，校优推荐名额为各专业当年毕业生人数的 2%。省优推荐名额按当年毕业学生人数的千分之六为基数；国家重点学科的专业增加推荐优秀毕业设计（论文）1 项。综合考虑优中选优，最终确定各专业推荐校优（含省优）名额。

说明：推荐评校级和省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检测结果推荐校优的文字复制比 $\leq 15\%$ ，推荐省优的文字复制比 $\leq 10\%$ ；优秀指导教师（4 名）评选最重要的一条标准：**指导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较高，当年指导的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中有被评为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7、6 月 9 日-6 月 12 日 校（省）优材料上交

(1) 6 月 9 日前上交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汇总表（附件 2）、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推荐汇总表（附件 3），电子版+纸质版。

(2) 6 月 12 日前，上交校级毕业设计（论文）压缩稿（附件 4）和省优报送的所有材料。相关材料详见《关于做好 2024 届本科生毕业答辩、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和优秀指导教师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https://jwb.cumt.edu.cn/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id=1105&wbnewsid=7453>)

8、6 月 9 日-14 日 各专业上交材料

(1) **6 月 10 日前：学生上传答辩后的最终稿。**各专业学生在毕业设计系统中完成毕业设计系统所有材料的填报工作；完成毕业论文**最终稿**（论文撰写模版见附件 2）和所有支撑材料的上传工作（将指导老师、评阅老师以及答辩成绩页插入到论文当中以 word、pdf 两种格式均上传）；

(2) 6 月 14 日前上交各专业的毕业设计答辩费用表及答辩总结电子档。

9、6 月 23 日前 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年度总结上交

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内提交。

请各位毕业生、各相关负责老师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本届本科毕设工作。
另附：学校教务部《关于做好 2024 届本科生毕业答辩、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和
优秀指导教师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https://jwb.cumt.edu.cn/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105&
wbnewsid=7453](https://jwb.cumt.edu.cn/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105&wbnewsid=7453)，评优相关材料见该通知附件。

联系人：李晨哲 蒋冬梅 电话：83591312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4 年 5 月 21 日